



中軟國際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二零零三年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所在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鑒於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布資料之主要方法為透過聯交所操作之互聯網網頁上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之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對此承擔全部責任，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中軟國際有限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1)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 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 本公佈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及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 僅供識別

概要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創造純利約人民幣24,117,000元，較去年同期約增長24%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現營業額約人民幣166,055,000元

董事擬建議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01元

年度業績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交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經營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合併利潤表

	附註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	166,055	114,485
銷售成本		(117,050)	(82,350)
毛利		49,005	32,135
其他營運收入		765	761
分銷成本		(5,900)	(4,521)
行政開支		(12,251)	(5,439)
研究及開發成本		(160)	(79)
經營溢利		31,459	22,857
財務費用		(497)	-
除稅前溢利		30,962	22,857
稅項	3	(2,735)	-
除少數股東權益前 的溢利淨額		28,227	22,857
少數股東權益		(4,110)	(3,448)
股東應佔溢利淨額		24,117	19,409
股息	4	-	5,406
每股盈利			
—基本	5	人民幣0.04	人民幣0.04
—攤薄		人民幣0.04	不適用

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520	5,848
開發成本		3,499	3,228
貸款予僱員		953	1,475
		<u>12,972</u>	<u>10,551</u>
流動資產			
存貨		7,290	3,466
貿易應收賬款	6	60,801	34,085
其他應收賬款		14,737	13,945
應收一附屬公司少數股東賬款		2,500	-
抵押銀行存款		743	-
銀行結存及現金		84,074	34,851
		<u>170,145</u>	<u>86,347</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7	22,189	13,529
應付票據		2,948	-
其他應付賬款		4,564	5,227
應付稅金		1,163	-
銀行貸款		10,000	-
應付一附屬公司少數股東股息		1,500	-
欠一名股東款項		50	630
		<u>42,414</u>	<u>19,386</u>
流動資產淨值		<u>127,731</u>	<u>66,96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40,703	77,512
少數股東權益		(14,182)	(11,572)
遞延稅項		(410)	-
資產淨值		<u>126,111</u>	<u>65,94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3,920	118
儲備		92,191	65,822
股東資金		<u>126,111</u>	<u>65,940</u>

權益變動綜合報表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一般儲備基金 人民幣千元	企業擴充基金 人民幣千元	累積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二年							
一月一日	118	42,833	49	-	-	8,937	51,937
已付股息	-	(5)	-	-	-	(5,401)	(5,406)
當年淨利潤	-	-	-	-	-	19,409	19,409
利潤分配	-	-	-	970	485	(1,455)	-
於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	118	42,828	49	970	485	21,490	65,940
本年淨利潤	-	-	-	-	-	24,117	24,117
股本資本化發行	25,322	(25,322)	-	-	-	-	-
於配售的股票							
發行	8,480	45,792	-	-	-	-	54,272
股票發行費用	-	(18,218)	-	-	-	-	(18,218)
利潤分配	-	-	-	104	104	(208)	-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3,920	45,080	49	1,074	589	45,399	126,111

合併現金流動表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營運活動現金流動	10,812	2,031
投資活動現金流動	(7,063)	(6,878)
融資活動現金流動	45,474	(6,032)
淨現金及現金等值增加(減少)	49,223	(10,87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結餘	34,851	45,730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值結餘	84,074	34,851

附註：

1. 公司呈報基準

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發出之會計師實務準則、香港公認之會計準則及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編製。

2. 營業額

除相當於年內已完成工程價值(包括尚未開發票之金額)之提供解決方案服務及資訊科技外包服務之營業額外，營業額乃指經扣除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稅與退貨後列賬，相當於給予客戶之發票金額。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解決方案	114,888	86,364
資訊科技外包	45,247	22,824
資訊科技諮詢及培訓服務	2,629	1,958
可獨立銷售軟件產品	3,291	3,339
	<u>166,055</u>	<u>114,485</u>

3. 稅項

根據由北京市海淀區國家稅務局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一日頒佈之批文，北京中軟遠東國際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北京中軟國際」)，一間主要營業的附屬公司，已獲指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並由二零零零年起於首個獲利年度起計三年獲豁免繳納所得稅及其後三年獲寬減50%。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北京中軟國際須按稅率7.5%繳納所得稅，而其後則以稅率15%按其應課稅溢利繳稅。

由於本集團於有本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於有關期間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對遞延稅項作用撥備，其原因為由於開發成本時間差所引致。

4. 股息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向股東宣派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息5,1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5,406,000元)。該款項已於二零零二年五月支付予股東。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擬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01元。

5.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的計算是按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淨利潤約為人民幣24,117,000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19,409,000元)和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份加權平均數目為565,041,096股(二零零二年：480,000,000股)來計算的，猶如二零零三年六月十日日本公司售股章程(「售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所述本公司股份拆細一事已於有關期間開始時已經完成。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攤薄後每股盈利計算如下：

	人民幣千元
為著計算攤薄後每股盈利的盈利	<u>24,117</u>
	股份數目
為著計算基本每股盈利的加權平均股份數目	565,041,096
根據本公司認股權計劃攤薄性潛在可發行證券的影響	<u>459,283</u>
為著計算攤薄後每股盈利的加權平均股份數目	<u>565,500,379</u>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攤薄後每股盈利	<u>人民幣0.04</u>

由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證券，故該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不作列示。

6.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0-90日	31,906	25,127
91-180日	8,691	5,971
181-365日	14,865	2,261
1-2年	<u>5,339</u>	<u>726</u>
	<u>60,801</u>	<u>34,085</u>

7.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0-90日	14,873	7,878
91-180日	5,385	3,572
181-365日	1,881	2,029
1-2年	-	50
2-3年	50	-
	<u>22,189</u>	<u>13,529</u>

8. 資本承擔

本集團並無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承擔。

9. 有關連人士之交易

(i) 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下列有關連人士曾進行以下交易：

	附註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計算機硬件及軟件產品			
- 中國計算機軟件與技術服務總公司(「中軟總公司」)	(a)	9,137	2,618
- 中國軟件網絡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中軟網絡」) 及其附屬公司	(b) & (c)	376	2,700
- 中軟總公司計算機培訓中心	(b)	378	-
銷售可獨立軟件產品			
- 中軟總公司	(a)	7,488	2,564
物業管理費			
- 北京中軟仕園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b)	484	-
租金支出			
- 中軟總公司	(a)	715	507
提供解決方案服務			
- 中軟總公司	(a)	<u>-</u>	<u>640</u>

除提供解決方案服務的交易是按成本值另加某個百分比之價值進行外，其他交易則按有關協議之條款進行。

附註：

- (a) 一間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
 - (b) 中軟總公司擁有該等公司股份權益。
 - (c) 中軟網絡的一名董事，崔輝先生，亦為本公司的董事。另外，崔輝先生及陳宇紅博士亦為中軟網絡高級副總裁。
- (ii) 根據中軟總公司與北京中軟國際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日訂立之協議(「該協議」)，中軟總公司已以毋須代價方式向北京中軟國際授予獨家權利，在中國使用該協議所界定之商標，使用期限須待有關商標於中國商標局註冊後作實。根據該協議，中軟總公司已同意訂立另一項商標許可權協議；據此，中軟總公司將授出獨家許可權予北京中軟國際，為期二十五年。
- (iii) 根據中軟總公司與北京中軟國際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日訂立之商標許可權協議(「許可權協議」)，中軟總公司以毋須代價方式向北京中軟國際授予非獨家權利，於中國使用許可權協議內界定之商標，為期十年。
- (iv) 根據中軟總公司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十日訂立之商標許可權協議(「商標許可權協議」)，中軟總公司已以人民幣2,000,000元代價向本公司授予於該商標許可權協議所界定之商標獨家權利，為期二十五年，須待有關商標於中國商標局註冊後作實。該款項已付予中軟總公司並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予應收一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帳目內。

本公司之董事認為上述交易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10. 分類資料

(A) 業務分類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現時分成四個經營部門，即解決方案、資訊科技外包、資訊科技諮詢及培訓服務及銷售可獨立銷售軟件產品。該等部門乃本集團淨報基本分類資料之基準。

(i)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業務之分類資料呈列如下：

收益表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資訊科技 外包 人民幣千元	資訊科技 諮詢及 培訓服務 人民幣千元	銷售 可獨立銷售 軟件產品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114,888	45,247	2,629	3,291	166,055
分類業績	35,177	9,131	1,407	3,290	49,005
未分配公司收入					765
未分配公司支出					(18,311)
財務費用					(497)
除稅前溢利					30,962
稅項					(2,735)
除少數股東權益前純利					28,227
少數股東權益					(4,110)
					24,117

(ii)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業務之分類資料呈列如下：

收益表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資訊科技 外包 人民幣千元	資訊科技 諮詢及 培訓服務 人民幣千元	銷售 可獨立銷售 軟件產品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86,364	22,824	1,958	3,339	114,485
分類業績	23,110	4,643	1,044	3,338	32,135
未分配公司收入					761
未分配公司支出					(10,039)
除稅前溢利					22,857
稅項					-
除少數股東權益前純利					22,857
少數股東權益					(3,448)
					19,409

由於所有資產及負債由該等業務分類分佔，且不可獨立分配，故此並無呈列本集團資產、負債、資本貢獻、折舊及其他非現金開支之業務分類資料。

(B) 地域分類

由於本集團之業務僅於中國經營以及本集團之資產大部份位於中國，故此並無呈列本集團之地域分類資料。

11. 員工資料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員工薪酬約為人民幣14,769,000元，其中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1,165,000元(二零零二年：約為人民幣3,872,000元，其中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448,000元)。員工薪酬上升原因為員工數目從145增加至238人及於本年度對個別員工發放獎金所致。

股息

董事會擬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每股派息0.01港元末期股息(二零零二年：無)。

管理層業務檢討及分析

財務回顧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繼續增長。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約為人民幣166,055,000元及盈利人民幣24,117,000元，與去年同期比較，收入及盈利淨額分別上升約45%及24%。盈利淨額上升的原因主要為本集團透過將銷售及市場推廣隊伍擴充而不斷進行市場推廣，藉以與準客戶發展關係及讓彼等出席多個推廣本集團解決方案之研討會，特別為煙草解決方案、數字化經濟技術開發區解決方案及金審工程解決方案的項目。故此，一些大金額的新合同已在年內簽訂，如國家煙草專賣局、大連開發區及國家審計局等，其中資訊科技外包收入上升原因為本集團的大型電訊商客戶對資訊科技硬件及軟件外包採購需求增加所致。與去年同期比較，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率從的28%上升至30%是由於毛利率高的大額解決方案合約如國家煙草專賣局煙草解決方案、大連開發區的數字化經濟技術開發區解決方案及國家審計局的金審工程解決方案均在本年簽訂及完成所致。於本年，分銷成本為約人民幣5,9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31%。分銷成本增加原因為本集團之銷售及市場推

廣隊伍擴大所致。行政開支於年內約為人民幣12,251,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125%。行政開支增加主要因為期內行政人員工資調整及香港、廣州和杭州新辦事處所產生之額外開辦費用和租金所致。

財務資源與流動資金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股東權益約為人民幣126,111,000元。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170,145,000元，其中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84,817,000元。本集團並無任何非流動性負債而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42,414,000元，主要為應付帳款及票據、預提費用、銀行貸款及關連公司往來。本集團的每股資產淨值為人民幣0.2元。本集團如以銀行借貸及長期借貸與總資產值的百分比為貢桿比率，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貢桿比率約為5%。於本年的人人民幣1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主要用以向北京中軟國際提供一般流動資金融資。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年末本集團持續進行市場推廣活動使解決方案服務銷售大幅上升的緣故，特別是煙草解決方案，數字化經濟技術開發區解決方案及金審工程解決方案，另外由於北京於本年爆發非典型肺炎的影響，本集團客戶的付款程序因收款期較長而受到影響。然而，本集團已設定嚴格信貸政策以盡力減低信用風險，有關措施包括信貸控制、與客戶磋商及討論、發出催繳通知及表明可能訴諸法律的信函。董事相信應收貿易賬款將會於二零零四年年初回復至較低水平。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的銷售及採購均絕大都採用人民幣結算，本董事會認為面對的潛在外滯風險有限。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集團已將一銀行存款約人民幣743,000元抵押予一間銀行以獲取本集團的供應商貿易融資外，並無重大持有投資及抵押任何資產。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可溯回貼現票據約人民幣3,689,000元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的或然債項。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並無期後事項對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和未來業務有重大影響的發生。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在創業板上市集資淨額約為34,013,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動用以下款項以達至售股章程所載的業務宗旨：

主要範圍載於售股章程	按售股章程所載， 截至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擬定所得款項用途 百萬元港元	截至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動用的實際金額 百萬元港元	可用餘額 百萬元港元
1. 開發全新解決方案及改良 本集團現有解決方案	3.00	3.00	-
2. 開發全新可獨立銷售軟件 產品及改良本集團現有解決方案	3.00	3.00	-
3. 開發資訊科技諮詢與培訓業務	0.50	0.50	-
4. 開發資訊科技外包業務	0.75	0.75	-
5. 銷售及市場推廣	1.70	1.70	-
	<u>8.95</u>	<u>8.95</u>	<u>-</u>

所有上市所得款項已作銀行存款，以備日後用作售股章程所述的業務發展計劃。

業務回顧

在2003年，中國電子政務市場繼續保持快速增長勢頭。根據CCID的研究，2003年政府電子政務投入為人民幣329.1億元，與2002年的279.84億元相比增長17.6%。在2003年第二季度，由於受SARS疫情的影響，電子政務市場出現了一定量的萎縮。在後半年電子政務市場出現較大規模的調整性增長，反映SARS帶給電子政務市場的影響不只是負面的，同時也讓政府用戶和社會瞭解到了信息化的重要性。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在保持整體業務持續、穩定、快速增長的基礎上，取得多項實質性的業務進展，主要包括：(1)成功開發煙草行業解決方案；(2)金審工程解決方案贏得客戶信賴；(3)「E-PARK」解決方案競爭優勢得到進一步加強；(4)「中軟國際」被評為中國電子政務應用支撐平台軟件第一品牌；(5)本集團被認定為「國家規劃布局內的重點軟件企業」；(6)中軟國際與ISS共建策略聯盟；(7)本集團於廣州、杭州設立全資子公司。這些成績表明中軟國際的綜合業務實力得到了進一步加強，在本集團建設中國電子政務第一品牌的征程中踏出了扎實而重要的一步。

成功開發煙草行業信息化解決方案，增添新的利潤增長點

中國煙草行業實行統一領導，垂直管理和專賣專營的專賣管理體制。國家煙草專賣局(中國煙草總公司)主管全國的煙草專賣工作，實行農工商貿一體化、產供銷一條龍的經營管理體制，統一管理和經營全國煙草行業的產供銷、人財物、內外貿業務。國家煙草專賣局在全國省、市、縣設有各級煙草專賣局和煙草公司，全系統有50多萬名員工，有300多萬個商戶從事捲煙零售業務，2002年行業利稅總額為人民幣1459億元。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完成了煙草行業信息化解決方案整體框架的設計工作和「國家煙草專賣局行業捲煙生產經營決策管理」子系統的研發工作。煙草行業信息化解決方案是將國家煙草專賣局及其附屬機構的信息發布、管理、服務、溝通功能向國際互聯網遷移的系統解決方案。「國家煙草專賣局行業捲煙生產經營決策管理」子系統是為規範捲煙市場經濟秩序、加強煙草專賣管理，通過實施整合煙草行業工商數據而構建的煙草行業生產經營決策指揮系統。本集團開發的「國家煙草專賣局行業捲煙生產經營決策管理」子系統已經通過國家煙草總局組織的專家論證，並開始在全國36家重點捲煙工業企業和36家重點城市商業公司的實施工程。本集團確信，煙草行業解決方案將成為本集團新的利潤增長點，並積極參與國家審計署在全國的省級推廣工作。

金審工程解決方案贏得客戶信賴，進一步擴大業務規模

金審工程是國家電子政務建設總體規劃的十二個金字工程之一，是原國家計委批准的第一個金字工程。在中標金審工程一期工程總諮詢標段後，本集團先後簽約承攬了金審工程一期工程的基於BI的審計辦公自動化和審計項目管理的專項應用模塊、總集成、總服務等合同，表明中軟國際的技術勢力和服務質量進一步得到了用戶的認可，贏得了客戶信賴。中軟國際將以參與金審工程為契機，全面協助國家審計系統推進審計信息化建設。

「E-PARK」解決方案競爭優勢得到進一步加強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又成功承攬大連開發區電子政務項目廣州開發區電子政務建設項目、蘇州工業園區現代物流規劃設計項目和廣州南沙開發區信息化規劃設計項目。本集團「E-PARK」解決方案的客戶包括，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大連開發區、廣州開發區、蘇州工業園區，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哈爾濱經濟技術開發區，廣州南沙開發區、廊坊經濟技術開發區，其中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大連開發區、廣州開發區位列中國國家級經濟技術開發區經濟總量前三甲(根據《2000-2001中國經濟技術特區開發區年鑒》)。本集團「E-PARK」解決方案的驕人業績顯示，該解決方案在已經處於國內領先地位，競爭優勢得到進一步加強。

中軟國際被評定為「中國電子政務應用支撐平台軟件產品第一品牌」

中國權威IT研究機構賽迪顧問於2003年9月發表了「2002年中國電子政務應用支撐平台軟件產品市場調查研究報告」(以下簡稱「賽迪顧問報告」)，在該報告中中軟國際被評定為中國電子政務應用支撐平台軟件產品第一品牌。

電子政務支撐平台軟件是電子政務系統中不可缺少的基礎軟件，它能幫助電子政務應用軟件實現政府上下級之間、同級部門之間的信息共享和流程協作，部門職能整合以及為社會提供一站式服務。雖然應用支撐平台軟件產品的採購規模佔電子政務軟件採購總額的比重不大，但是電子政務支撐平台是電子政務應用系統的運行平台，作用十分重要，發展電子政務支撐平台對於電子政務解決方案供應商贏得競爭優勢具有十分重要的戰略意義。同時，電子政務支撐平台市場容量增長迅速，發展空間廣闊。根據賽迪顧問預測未來3年中國電子政務應用支撐平台市場將進入快速發展期，其市場增長保持在每年60%左右，預計2005年的市場規模將達到11.79億元人民幣。

賽迪顧問報告對本集團中軟電子政務中間件—R1的評價是：「技術領先」，「貼近市場需求」，「通過提供快速開發框架和快速開發輔助工具、提供強大的應用集成、數據集成、內容集成、界面集成和流程整合能力，提供行業主題詞表，提供成熟的應用軟件和解決方案，可以極大程度上滿足用戶的需求、簡化新開發應用軟件體系結構、降低軟件開發的風險、減少軟件開發的工作量」。賽迪顧問報告研究結果顯示，中軟國際以15.7%的市場佔有率雄居中國電子政務應用支撐平台軟件產品第一名。賽迪報告研究成果表明，中軟電子政務中間件—R1已經在技術功能和市場佔有率上領先於國內同類產品。

被評定為「國家規劃布局內的重點軟件企業」

經國家發展改革委員會、國家信息產業部、國家稅務總局及國家外經貿部等部門共同嚴格評審，中軟國際以其在中國電子政務支撐平台軟件和解決方案領域取得的突出業績，公司於2003年12月被評定為國家規劃布局內的重點軟件企業。本集團被評定為國家規劃布局內的重點軟件企業，不僅將獲得國家稅收優惠政策，而且也標誌著本集團已經成為中國最優秀的軟件企業之一，進一步確立了本集團作為中國領先的電子政務軟件和解決方案供應商的地位。

中軟國際與ISS共建策略聯盟

中軟國際與全球最大網絡安全系統供貨商之一Internet Securities Systems (ISS，NASDAQ：ISSX)共建策略聯盟，中軟國際獲授ISS全線產品獨家代理權，於中國銷售ISS的網絡安全產品。此項業務將成為集團一個新的業務增長點。透過此次的戰略合作，中軟國際可為客戶提供由硬件、解決方案以至ISS的權威性網絡安全解決方案等多種產品，令集團的產品及服務更為全面，同時也有利於本集團開發和推廣更為安全的電子政務解決方案。

本集團於廣州、杭州設立全資子公司

為加強銷售與開發服務體系建設，本集團於報告期內設立了中軟國際(廣州)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和中軟國際(杭州)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以加強本集團電子政務產品和解決方案在中國華南地區的市場推廣、工程實施和售後服務能力。中軟國際(廣州)有限公司和中軟國際(杭州)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的設立將進一步擴大集團業務的輻射範圍、經營規模和贏利能力。

展望

2004年，中國電子政務市場將繼續保持高速增長趨勢，金保、金質、金農、金水、金盾等重點建設工程將逐步開始啟動，同時信息安全、電子簽章、信息資源開發利用等與電子政務相關的市場也將呈現更加迅猛發展的勢頭。

抓住這一重大發展機遇，並為達成建設中國電子政務第一品牌的戰略目標，本集團將實施以下事項。

在本集團之煙草行業解決方案已經取得的競爭優勢的基礎上，充分利用本集團的技術優勢和品牌優勢，進一步在全國範圍內實施推廣本集團的應用解決方案。根據煙草行業IT建設需求，通過增加新的應用模塊升級本集團之e-tobacco解決方案。

繼續加強「金審解決方案」、「數字化經濟技術開發區解決方案」等電子政務解決方案的研發和市場推廣工作，以進一步擴大市場佔有率，鞏固競爭優勢。

抓住電子政務市場機遇，不斷開拓「金質」、「金保」等新的電子政務行業領域。

利用與ISS合作的契機，在不斷地在更廣泛的領域拓展本集團的客戶基礎的同時，開發和推廣更為安全的電子政務解決方案。

結合ISS安全產品銷售與服務和e-tobacco解決方案在全國36家重點捲煙工業企業和36家重點城市商業公司的實施工程，建設和完善集團的技術服務渠道網絡。

加強中軟電子政務平台軟件—R1的研發和市場推廣工作，並最終形成中軟國際的核心競爭力。

繼續倡導電子政務「諮詢驅動、培訓先行」之理念，加強戰略聯盟建設，整合相關資源，形成國內一流的電子政務諮詢規劃隊伍，進一步鞏固本集團在中國電子政務高端諮詢市場的優勢地位。

根據本集團戰略發展需要，尋找合適的收購對象，通過收購兼併實現中軟國際業務的快速增長。

本集團將憑藉強大的品牌、領先的技術、優秀的管理、不斷擴充的銷售及市場推廣網絡和強大的客戶基礎，爭取實現更好的業績及業務的快速發展，努力把中軟國際建設成為中國電子政務第一品牌，致力擴大集團收入，為投資者帶來可觀的回報。

實際業務進程與業務目標比較：

下列所載乃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實際業務進程與售股章程所載業務目標的比較：

主要範圍	主要業務目標載於售股章程	實際業務進程
1. 加強本集團之解決方案	藉着評估及改良現有組件以及開發全新解決方案而繼續豐富本集團之軟件組件庫存。 就提升現有數字化經濟技術開發區解決方案(V1.0)(包括裝設額外新模組，如智能物流模組、一站式辦公功能模組及客戶關係管理模組)進行可行性研究。 就共同開發解決方案而繼續與科技公司組成新業務夥伴／策略聯盟。	本集團之軟件組件總量已經達至350個。 完成全面提升數字化經濟園區解決方案(V1.0)可行性研究及相繼完成「區域電子商務與現代物流集成平台技術研究開發與應用」和「蘇州工業園區物流公共信息平台項目」等國家科技攻關項目。 與ISS建立戰略合作伙伴關係，以共同發展網絡安全技術。

主要範圍

主要業務目標載於售股章程

實際業務進程

2. 開發可獨立銷售之新軟件產品及改良現有可獨立銷售之軟件產品

透過裝設綜合新模組而提升中軟電子政務中間件(V2.0)。

中軟電子政務中間件(V2.0)增加以下功能模塊：

- 1) 基於標準WFMC模型開發工作流中間件(WORKFLOW)；
- 2) Portal功能升級；
- 3) 提出R1構件模型，並研發一套應用系統集成的規範和工具
- 4) 軟件管理器，提供廣域環境下構件的在線安裝、簡單升級。
- 5) 封裝消息中間件開發數據傳輸通道，針對全國部署的應用系統提供廣域環境下數據安全傳輸和數據路由。

就開發全新之可獨立銷售軟件產品進行可行性研究。

完成開發中軟電子政務中間件(V3.0)之可行性研究。

研製中軟電子政務中間件之簡化版本。

完成開發中軟電子政務中間件簡化版之研究。

主要範圍	主要業務目標載於售股章程	實際業務進程
3. 開發資訊科技諮詢與培訓及資訊科技外包業務	繼續監管現有客戶系統及向客戶提供諮詢及培訓服務。提升現有電子政務培訓資料。 藉着提供諮詢科技外包而繼續加強使用本集團資源。	向MOTOROLA、NORTEL、提供科技諮詢與培訓業務，受國家信息產業部委派舉辦計算機信息系統項目經理培訓班。 繼續向MOTOROLA、NORTEL等公司提供諮詢科技外包業務。
4. 銷售及市場推廣	向各開發區之政府機構及企業以及政府機構推廣電子政務解決方案。 本集團提出銷售時尋求合適分銷商。 於廣東設立銷售辦事處。	參加「行業捲煙生產經營決策管理系統項目實施工作會議」推廣本集團之「國家煙草專賣局行業捲煙生產經營決策管理系統」。 與多位分銷商聯合銷售本集團之軟件與解決方案。 於廣州市設立了中軟國際(廣州)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和於杭州市設立了中軟國際(杭州)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自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二日起生效。各份服務合約均由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起計初步為期兩年，惟可根據有關服務協議訂明之終止權利予以終止。各董事根據服務合約之基本年薪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年薪 (人民幣)
執行董事	
陳宇紅	480,000
崔輝	120,000
邱達根	120,000
彭江	420,000
非執行董事	
邱達昌	無
劉征	無
陳琦偉	無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寧	64,000
曾之杰	64,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訂立現存或擬定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得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之合約權益

本年度或年結時，本公司概無簽訂任何涉及本公司之業務而本公司之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合約。

董事之股票權益

於本年度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向本集團之陳宇紅博士及彭江先生分別授予購股權，可分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1,200,000及800,000股每股0.05港元之股份，詳情如下：

行使期開始	結束	每股行使價	可行使股份數量
13/08/2004	12/08/2013	HK\$0.58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3/08/2005	12/08/2013	HK\$0.58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3/08/2006	12/08/2013	HK\$0.58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3/08/2007	12/08/2013	HK\$0.58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以上披露外，並無董事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股份、債券或有關股份中權益或短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當作由董事擁有之權益及短倉)，或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0至第5.59條規定須就董事之證券交易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短倉。

董事獲取股票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董事沒有獲授可以認購本公司股票的購股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任何董事均沒有獲得本公司股票之權利。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地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及條件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購股權」一節。

本公司根據前述之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可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總共11,040,000股股份，授出購股權之詳情載述如下：

行使期開始	結束	每股行使價	可行使股份數量
13/08/2004	12/08/2013	HK\$0.58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3/08/2005	12/08/2013	HK\$0.58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3/08/2006	12/08/2013	HK\$0.58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3/08/2007	12/08/2013	HK\$0.58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購股權根據該購股權計劃獲授予，行使或失效。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非董事)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股本證券或有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短倉，或直接或間接於附有在所有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之已發行股本中擁有5%或以上之權益或擁有短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節之條文須向本公司保存的股東登記冊登記之主要股東。

股份長倉

名稱	權益類別	股份數目 (百萬)	持股概約百分比
遠東科技國際有限公司(「遠東」)(附註1)	公司	176.89	27.64%
Castle Logistics Limited(“Castle Logistics”)(附註2)	公司	127.60	19.94%
Authorative Industries Limited(“Authorative”)(附註3)	公司	57.49	8.98%
ITG Venture Capital Limited(“ITG”)(附註4)	公司	46.94	7.33%
Prosperit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rporation(“Prosperity”)(附註5)	公司	39.79	6.22%

附註：

1. 執行董事邱達根先生及非執行董事邱達昌先生乃由遠東提名。
2. Castle Logistics由10名股東實益擁有，其中3名股東為董事，7名股東為本集團之高級管理人員。Castle Logistics已委任陳宇紅博士、崔輝先生及彭江先生為董事及委任解華先生、陳宇清先生、唐振明博士、張崇濱先生、王暉先生、陳培先生及于永欣先生為本集團之高級管理層人員。該10名個別人士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五日成為Castle Logistics之股東。

Castle Logistics是由本集團之高級管理層實益擁有，詳情如下：

姓名	Castle Logistics全部已發行股本
崔輝先生	18%
陳宇紅博士	18%
解華先生	18%
陳宇清先生	8%
唐振明博士	8%
張崇濱先生	8%
彭江先生	5.5%
王暉先生	5.5%
陳培先生	5.5%
于永欣先生	5.5%

3. Authorative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擁有者為岳黔明先生。
4. ITG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擁有者為周琦先生。
5. Prosperity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擁有者為Joseph Tian Li先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任何其他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節之條文須向本公司保存的股東登記冊登記之主要股東。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之管理或行政工作簽訂或存有任何合約。

競爭權益

執行董事崔輝先生擁有中軟網絡技術已發行股本約1.34%，並為中軟網絡技術之董事。此外，崔輝先生及陳宇紅博士自二零零三年十二月起，獲中軟網絡技術委任為高級副總裁。儘管董事認為中軟網絡技術之主要業務現時並無與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構成直接競爭，然而本集團及中軟網絡技術亦經營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業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各董事及各管理層股東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權益。

保薦人權益

按本公司保薦人東英亞洲有限公司(「東英亞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35條及第18.63條所更新及通知之資料，東英亞洲或其董事、僱員或聯繫人士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於本公司之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

根據本公司與東英亞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九日訂立之協議，東英亞洲已就或將就其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直至保薦人協議根據當中所載之條款及條件予以終止之日)期內出任本公司之保留保薦人而收取費用。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3條及5.24條所載之規定，成立具有明確職權及職責範圍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核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式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寧先生及曾之杰先生及非執行董事陳琦偉博士。

購回、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的常規及程序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有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至5.39條關於董事會的常規及程序的規則。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陳宇紅

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六日，北京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計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頁「最新公司公佈」一欄刊登。